

## 上主的筵席

參考經文：《路加福音14章1~24節》

14：1 有一個安息日，耶穌到一個法利賽人領袖的家裏吃飯；有些人窺伺著他。 2 剛好在他面前有一個患水腫病的人， 3 耶穌就問那些法律教師和法利賽人說：「我們的法律准不准許在安息日治病呢？」 4 他們都閉口不言。耶穌就扶著那人，治好他，打發他走。 5 於是他對大家說：「你們當中誰有兒子或牛在安息日掉進井裏去，而不立刻把他拉上來？」 6 他們對耶穌所問的話無法回答。 7 耶穌注意到有些客人替自己挑選筵席上的首位，就用比喻對大家說： 8 「你被請去參加婚宴的時候，不要坐在首座上，恐怕有比你更受尊重的客人也在被邀請之列。 9 那個邀請你們的主人要上來對你說：『請讓座給這一位吧！』那時候，你會覺得很難為情，不得不退到末座。 10 你被請的時候，就去坐在末座，讓主人來對你說：『朋友，請上座。』這樣，你在賓客面前就有光彩。 11 因為上帝要把自高的人降為卑微，又高舉自甘卑微的人。」 12 耶穌又對宴請他的主人說：「你招待午飯或晚餐的時候，不要邀請你的朋友、弟兄、親戚，或是富有的鄰居，恐怕他們要回請你，還了你的行情。 13 你要請客，就請那些貧窮的、殘疾的、跛腳的、失明的； 14 這樣，你就有福了，因為那些人無力報答你。在義人復活的時候，上帝要親自報答你。」 15 同席有一個人聽見了這些話，就對耶穌說：「能夠在上帝的國裏享受筵席的人多麼有福啊！」 16 耶穌對他說：「有人大開宴會，邀請了許多客人。 17 入席的時候，他差派僕人去向被請的客人說：『請來吧，一切都準備好了！』 18 可是他們開始一個一個地推辭。頭一個說：『我剛買了一塊地皮，不能不去看看。請原諒我，我不能來。』 19 另一個說：『我買了五對牛，剛要去試一試。請原諒我，我不能奉陪。』 20 又有一個說：『我才結婚，實在無法分身。』 21 那僕人回去把這情形都報告給主人。這家的主人非常惱怒，就對僕人說：『趕快出去，到城裏的大街小巷，把貧窮的、殘疾的、失明的、跛腳的都帶進來。』 22 不久，僕人來回話說：『主人，你所吩咐的已經辦好了，可是還有許多空位呢！』 23 主人就對僕人說：『到馬路和陋巷裏去，強拉人進來，坐滿我的屋子。』 24 我告訴你們，那些先前所邀請的人絕不能享受我的筵席！」

在安息日，耶穌應邀到不懷好意的法利賽人家中吃飯，並在眾目睽睽下，出手醫治一個水腫病患者。接著，耶穌展開一連串有關上主筵席的談論。「因為上帝要把自高的人降為卑微，又高舉自甘卑微的人。」（路加福音14章11節）就像台灣的筵席，在猶太人文化裡，也認為請客是一種人際關係的互通有無。然而耶穌指出，上主的筵席並不是如此，因為當中坐席的是那些「貧窮的、殘疾的、失明的、跛腳的」（13節）。耶穌要打破「回饋」習慣，教人不要在意身分地位，或圖謀回報，倘若請客的對象是上帝的客人，那最後報答也將出自祂。

比喻中，受邀參加筵席卻臨時回絕的人，理由表面冠冕堂皇，實則荒謬至極。買地、買牛是大事，若不事先量過、看過、試過，沒有人買定後才去看、去試。雖上主律法明訂，新婚男子免服兵役一年（申命記20章7節、24章5節），但赴筵席與服役不同，這人拒絕的說詞，更顯出其唐突無禮，因他言下之意是：「雖然我已答應你，但我與妻子有約，她比你的筵席更重要。」因此，主人轉而邀請那被社群排除在外的人，後來還有空位，更吩咐僕人說：「到馬路和陋巷裡去，強拉人進來，坐滿我的屋子。」（23節）普遍認為，最後的邀約象徵「向外邦人傳福音」。不過，歷來被誤解的是「強拉」。耶穌要我們去勉強人來聽福音嗎？強拉人赴上主的筵席嗎？這與原意相距甚遠！在近東地區，甚至台灣，對出乎意外的邀請，人們常會藉詞拒絕，這是文化，也是生活禮節。除非僕人堅持並「強拉」（和合本譯為「勉強」），人們才明瞭主人的心意，安然應邀入席。

在羅馬皇帝奧里略（Marcus Aurelius，161~180）執政期間，流行病奪走帝國近三分之一人的性命，連皇帝也無法倖免。疫情最高峰時，光是羅馬，一天就有5000人死亡。在疫情遍地、人心惶惶時，有一群人記得他們跟隨的主耶穌，曾用手接觸醫治痲瘋患者。當時雅典教會主教狄尼修（Dionysius），在信中描述當時羅馬城內基督徒的典範：「這群基督徒無視危險，擔起護理病人的責任，顧及病人需要。他們因為照顧病人，也染上惡疾，但歡然接受，安詳愉悅地離世。」這正是上主的筵席之精神。主耶穌的悲憫與慈愛，喚醒我們應該跨越藩籬，以愛彼此守護，甚至捨身也在所不惜。

---

默想：

你曾受邀參加筵席嗎？倘若是上主的筵席，你願意應邀嗎？

祈禱：

親愛的主，我明白祢為了愛我而捨身，謝謝祢邀請我到祢的大筵席。主啊，幫助我用生命回應祢的愛，對祢說：「是的，我願意。」奉主耶穌的名求，阿們。